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工作简报

第 11 期

邵阳市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编印 2018 年 11 月 22 日

邵阳再调度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回头看”工作

11 月 22 日下午，我市召开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工作调度会，对我市配合中央督察工作进行再调度、再动员、再部署，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蔡典维出席会议。

自 10 月 30 日中央第四环保督察组进驻湖南，正式开展第二轮“回头看”以来，我市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各级各部门迅速行动，加强配合协调，及时完整地提供各类调阅资料，各专项工作组认真细致、迅速高效地处理了一批信访交办件，有效地回应了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期待和关切。

蔡典维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抓好信访件办理，严格执行

信访件的办理程序和时限，加快办结进度，提高办结质量。加强对重点交办件的重视，紧盯重点难点问题，根据具体问题明确责任单位、整改方案、整改时限，并强化督查督办，做到立行立改，边督边改。

蔡典维强调，在推进突出问题整改工作中，要对辖区内的突出环境问题和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举一反三，切实抓好整改、解决问题，坚决杜绝出现问题常整常在、常改常存的现象；突出整改重点，要根据属地、行业等特点对问题进行归类处理，对跨行业、跨部门等的问题，要做好统筹协调，积极推动问题整改落实；结合生态文明建设和环保工作，打好大气、水、土壤环境治理三大战役，把突出环境问题的整改由点向面推进。特别要全力以赴同步推进餐厨垃圾处理等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同时，要通过建立责任落实机制、督导倒逼机制、信息公开宣传报道机制等，健全环保工作长效机制，推动环境质量改善。

王昌义到绥宁县督察污染防治整改工作

11月21日，市委常委、组织部长王昌义带队到绥宁县督察云峰新能源有限公司污染防治整改工作。在生产车间现场，王昌义强调，群众利益无小事，环保问题整改工作一定要给人民群众交上满意的答卷。

绥宁县云峰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水泥 60 万吨，自接到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群众举报件后，绥宁县对该厂依法实施停产整顿，明确由县级领导包案，制定具体的整改方案，采取一系列措施狠抓整改。

王昌义穿过一间间车间，实地查看该公司对噪声、粉尘和废水等污染源的整改措施，要求该企业负责人采取一切切实可行的措施整改好存在的问题，加强与周边群众的沟通，做到整改验收不合格、周边群众不满意坚决不能复产。

在听取绥宁县相关负责人的情况汇报后，王昌义指出，要以坚决的态度抓好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的整改，把主动接受和配合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要针对暴露出的环保问题对症下药，高标准、严要求，分别制定切实有效的整治方案，严格落实各项整治措施，真改实改快改；要把群众的切身利益摆在首位，用群众的满意度来检验环保问题整治的成效，对工作推进落实不力、整改不到位的要严肃问责。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 群众信访举报件分类情况

截至 11 月 22 日，累计收到交办件 193 个。交办的信访件中，

按承办单位分类：大祥区 21.013 件、占 10.89%，双清区 7.5 件、占 3.89%，北塔区 0.834 件、占 0.43%，邵东县 54 件、占 27.99%，新邵县 5 件、占 2.59%，隆回县 14 件、占 7.26%，洞口县 13 件、占 6.74%，绥宁县 6 件、占 3.11%，城步县 2 件、占 1.04%，武冈市 14 件、占 7.26%，新宁县 12 件、占 6.22%，邵阳县 14 件、占 7.26%，市环保局 21.347 件、占 11.06%，市城管局 0.198 件、占 0.10%，市公用事业局 1.334 件、占 0.69%，市卫计委 4.019 件、占 2.08%，市农委 2.448 件、占 1.27%，市畜牧水产局 0.25 件、占 0.13%。按污染类型分类：水污染 49.615 件、占 25.72%，大气污染 71.828 件、占 37.23%，土壤污染 9.779 件、占 5.07%，生态破坏 14.197 件、占 7.36%，噪声污染 29.852 件、占 15.47%，辐射 2 件、占 1.04%，其他 15.664 件、占 8.12%。

报：湖南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送：邵阳市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发：各县市区党委、政府

(共印 70 份)